

证券代码：835757

证券简称：盛金稀土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## 淄博盛金稀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12月27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12月20日电话通知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徐飞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解聘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原审计机构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已完成对我公司 2016 年度和 2017 年度财务报告相关审计工作，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，客观、公正、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，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，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。根据公司经营需要，经与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友好协商一致，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不再担任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需要，并经过公司严格审查后，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坚持独立审计原则，客观、公正、公允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，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，符合担任公司审计机构的资格，公司同意聘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公司拟于 2019 年 1 月 14 日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淄博盛金稀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2 月 28 日